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18—105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金隅建达大厦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隅集团”或“公司”）前期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平安证券“平安金隅建达大厦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8]269号），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披露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金隅建达大厦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3）。

2018年11月12日，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平安金隅建达大厦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的认购资金4.2亿元。本专项计划已经达到《平安金隅建达大厦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的专项计划推广期提前终止条件，并已具备成立条件，本专项计划于2018年11月12日正式成立，并于当日开始计息，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简介	预期到期日	评级	预期收益率	规模（万元）
金建优	2030年11月12日	AAA	5.00%	41,000
金建次	2030年11月12日	未评级	无	1,000
总计				42,000
推广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备适当的金融投资经验和风险承受能力，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禁止参与者除外）。			
托管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流动性安排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次级资产支持证券除非根据生效判决或裁定或管理人事先的书面同意，次级份额持有人认购次级证券后，不得转让其所持任何部分或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